

特 西 诺 采

NEEQ : 835647

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WINBON TECHNOCELL NEW MATERIALS CO.,LTD

年度报告

2018

公 司 年 度 大 事 记

1. 公司在报告期内已引进战略投资者，并于 2018 年 6 月 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平台（www. neeq. com. cn）上披露了《收购报告书》。本次收购的收购人为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邦古楼”），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是由浙江乐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 **Schoeller Beteiligungen** 组成的中外合资企业。**Schoeller Beteiligungen** 是世界领先的专业造纸集团之一，在德国、美国、加拿大、俄罗斯等地有八家公司，并通过合资方式在中国设立了纸厂。该公司成立于 1895 年初，至今仍为家族企业已有 123 年历史。并在相纸/数码介质，以及装饰纸领域处于世界领先的地位。

2. 公司经与浙江亿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协商，双方拟决定解除《厂房及设备租赁合同》。2018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恢复生产的议案》、《关于终止将一号机厂房、设备租赁给浙江亿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决定停止将浙江龙游工业园区金星大道 82 号一号造纸机及其厂房出租给浙江亿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并于 2018 年 11 月下旬恢复生产，并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平台（www. neeq. com. cn）上披露了《关于公司恢复生产的公告》。报告期内，公司的二三号机也进入了技术改造工作，预计 2020 年恢复生产。

3. 2018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在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公司名称变更及法定代表人变更。公司原名称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了证券简称的变更，即大盛新材变更为特西诺采。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7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6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9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4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2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万、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国家林业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局
国家统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局
OHS18001	指	OH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标准
IS09001	指	IS09001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
印刷纸	指	可印刷装饰原纸
素色纸	指	素色装饰原纸
板式家具	指	由中密度纤维板、刨花板等进行表面贴面等工艺制成的家具
钛白粉	指	主要成分为二氧化钛(TiO ₂)的白色颜料
装饰原纸	指	是一种以优质木浆与钛白粉为主要原材料经特殊工艺加工而成的特种工业用纸,经印刷、浸胶后主要用于纤维板、刨花板等人工造板护面层纸、面层用纸和底层用纸
管理层	指	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	指	股份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资产评估机构	指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事务所、审计机构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浙江游龙律师事务所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特西诺采	指	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楼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亚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亚琴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装饰原纸的原材料主要为木浆和钛白粉,其中钛白粉主要为国内供应,木浆则主要来自于国际市场采购。钛白粉价格的上涨直接影响公司的制造成本,从而影响公司的营业收入。为了保证原材料的充足供应及收购价格的相对稳定,采购人员积极关注原材料价格波动,以减弱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成本带来的影响。
市场风险	随着装饰原纸行业持续发展,行业的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目前,全国产能2万吨以上的装饰原纸企业不足10家,且前五家厂商占比整个装饰原纸行业工业产能的66%以上。产业集中度不断提升,竞争情况加剧。同时,行业内部部分企业实行价格竞争,导致装饰原纸行业的利润降低。部分企业与公司产品结构相近,在一定程度上导致竞争加剧。因此,为了保持公司稳定快速发展,将继续大力提高研发投入,研发具有差异性明显的产品来抢占市场,提高公司的竞争力。
持续经营能力风险	公司虽然已于2018年11月下旬恢复生产,公司治理结构也进行了完善,但是公司仍然处于亏损状态,后续仍然存在扭亏失败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2018年年度报告相比较于2017年年度报告减少了经营业绩下滑风险、对外担保风险、诉讼风险及银行贷款违约风险。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WINBON TECHNOCELL NEW MATERIALS CO., LTD
证券简称	特西诺采
证券代码	835647
法定代表人	楼钱
办公地址	浙江龙游工业园区金星大道 82 号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王英霞
职务	信息披露负责人
电话	0570-7551625
传真	0570-7551640
电子邮箱	838721879@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zjds-paper.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浙江省衢州市龙游工业园区金星大道 82 号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9 年 8 月 14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1 月 29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2221 机制纸及纸板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装饰原纸的制造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9,57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无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8006936112177	否
注册地址	浙江龙游工业园区金星大道 82 号	否
注册资本	109,570,000.00	否

五、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国泰君安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胡超、徐勒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六、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0,736,872.00	86,678,905.16	-29.93%
毛利率%	6.35%	-24.9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327,564.27	-58,561,253.64	46.5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552,823.10	-60,912,778.37	48.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3.84%	-67.0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5.26%	-70.19%	-
基本每股收益	-0.28	-0.53	47.17%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91,267,697.13	173,831,067.46	10.03%
负债总计	164,505,713.51	115,741,519.57	42.1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761,983.62	58,089,547.89	-53.9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24	0.53	-53.9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5.84%	66.5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86.01%	66.58%	-
流动比率	56.45%	53.93%	-
利息保障倍数	-5.74	-10.83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08,383.93	9,689,239.61	-817.38%
应收账款周转率	145.28%	138.86%	-
存货周转率	229.51%	322.28%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0.03%	-33.4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9.93%	-56.42%	-
净利润增长率%	46.50%	-538,891.55%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9,570,000	109,57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27,174.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6,398.01
债务重组损益	3,206,801.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46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223,564.25
所得税影响数	483,534.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740,029.61

七、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200,000.00	-	-	-
应收账款	39,396,127.13	-	-	-
应收票据及 应收账款	-	39,596,127.13	-	-
应付利息	117,564.93	-	-	-
其他应付款	14,585,179.95	14,702,744.88	-	-
管理费用	22,247,340.03	19,149,366.06	-	-
研发支出	-	3,097,973.97	-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1.所处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分类，公司的业务所属行业分类为造纸和纸制品业（行业代码：C22）；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的业务所属行业分类为机制纸及纸板制造（C222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业务所属行业分类为机制纸及纸板制造（C2221）。

2.主营业务：

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集高档装饰用高分子纤维新材料的研发，装饰纸的制造、销售，木浆、造纸原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产品与服务：

A.可印刷装饰原纸:是一种可印刷各种图案的装饰原纸，经三聚氰胺树脂浸渍、剪切后可用于制作板式家具、强化木地板的压贴饰面。

B.素色装饰原纸:主要用于人造板贴面的各种单一颜色的装饰原纸，具备耐高温、耐高压的特点。该类产品不用印刷，经三聚氰胺树脂浸渍，用于制作中密度纤维板、刨花板等多种人造板的饰面层纸。2018年11月下旬公司已解除租赁，并恢复生产。

4.研发模式：

公司的核心技术研发由公司的研发实验室负责，隶属于技术部，主要职能是根据装饰原纸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并结合公司发展需要和市场需求，研发新产品；并于日常生产过程中不断优化工艺技术条件。公司注重研发投入和科技创新，拥有自身生产所需的核心技术。目前公司的研发成果来源主要为两类：一类是公司研发中心自主研发的产品及新技术成果；二类是公司与国内一流的高校，科研院所展开技术研发合作，共同研发技术成果和产品，形成产学研一体的未来发展格局。

5.采购模式：

公司所需求的原材料主要有钛白粉、木浆、高岭土和其他辅助材料，采购工作由采购部负责，由采购部根据月度销售计划和各部门提出的采购需求，并结合实际库存状况进行采购工作。原材料运达后，采购部人员依照《仓储管理程序》相关规定验货。为满足公司的持续经营发展，采购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按照实际订单，并结合实际公司库存进行及时采购工作；二类是为了保障公司持续经营，进行的安全库存采购，国内采购的原材一般为储备能满足10天左右产料能供应的库存，进口的原材料则一般为储备能满足30天左右产能供应的库存。公司从生产能力、服务水平、产品质量、运输便捷、供应商信誉和价格等多方面遴选供应商，并保证每一种原材料皆有2~3家的供应商备用。

6.生产模式：

公司的日常生产活动的进行由生产部负责，生产部下属各生产车间和生产计划部，严格按照质量管理体系规范生产，确保产品质量控制稳定，目前公司制定的产品检测标准均高于行业标准。公司的生产计划制定主要为两种模式：一是以销定产，生产部根据实际客户订单需求，进行安全生产。二是为保持公司的产品供应，结合月度销售预测和淡旺季特点，提前生产成品储备，一般为储备30天左右的安全库存。生产过程由品管部对关键生产环节的原料、中间产品、半成品、成品进行检验监控。

7.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工作由内销部和外销部组成。内销部负责内销工作，内销主要采用的是直销模式。公司现已开发了山东临沂、浙江临安、江苏常州、广东东莞、河北廊坊、西南成都、华中武汉、东北沈阳等区域，由销售人员结合公司现有产品及研发新品的产品特征，向下游企业展示和销售。外销部负责国际市场的销售工作，目前主要采用的也是直销模式，现已开发了东亚、东南亚及澳大利亚市场。

8.收入来源：

公司主要通过内销和外销，向下游企业销售装饰原纸产品来获取销售收入。

9. 公司荣获“2016年度龙游县专利示范企业”称号，并于2017年5月在公司设立市级专家工作站。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1.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0,736,872.00 元，上年同期实现营业收入 86,678,905.16 元，较上年度营业收入减少 29.93%。本期营业成本为 56,878,264.29 元，上年同期为 108,285,797.63 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度 10 月开始正常生产经营，比上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时期少。

2. 报告期内营业利润-33,784,730.51，上年同期营业利润-58,533,760.96 元，较上年营业利润增加 42.28%。主要原因：上期主营业务利润-19,917,313.61 元，本期主营业务利润 1,660,218.11 元。主营业务利润比上期增加 21,577,531.72 元，主营业务利润较上年有大幅增长主要原因：1. 销售成本下降，上期平均吨纸销售成本 10,263.60 元，本期吨纸平均销售成本 9,643.92 元。2. 本期销售上期已计提跌价准备存货冲减销售成本。

3.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9,508,383.93 元，上年同期为 9,689,239.61 元，较上年度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817.38%。主要原因为：2018 年 10 月开始投入生产，投入生产需要资金采购材料及增加库存、铺底应收账款。

（二）行业情况

长期看，装饰原纸行业的需求主要受益于城镇化发展，板材贴面比例上升以及下游应用领域拓宽，这三个因素未来的展望都十分乐观：城镇化发展是中央政府未来拉动内需的重要推手，板材贴面比例上升是消费升级的大势所趋，下游应用领域拓宽有助于减少森林砍伐、保护环境。装饰原纸行业下游主要是板式家具和强化木地板，较实木家具、地板性价比更高，更能受益于城镇化的发展。城镇化将长期驱动板式家具、强化木地板销量上升，装饰原纸作为上游产业亦将拥有不俗的成长远景。消费升级将促使板材贴面比例不断上升，从而令装饰原纸行业的增速快于下游板材销量的增长，板材贴面比例上升的趋势背后驱动逻辑是消费升级，不会受房地产调控影响，这是装饰原纸行业与一般建材最大的区别。

（三）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	

		重		重	额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2,018,762.41	1.06%	433,206.36	0.25%	366.00%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44,691,880.87	23.37%	39,596,127.13	22.78%	12.87%
存货	35,002,891.63	18.30%	14,561,141.14	8.38%	140.3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70,642,057.22	36.93%	96,126,788.52	55.30%	-26.51%
在建工程	15,641,882.44	8.18%	-	-	-
短期借款	8,800,000.00	4.60%	69,593,259.71	40.03%	-87.36%
长期借款	-	-	-	-	-
其他应付款	135,509,846.62	70.85%	14,585,179.95	8.39%	829.09%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变动超过 30%的原因：公司 10 月开始正常经营，公司的现金流需求增加。增加的现金由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关联方提供。
- 2.存货变动超过 30%的原因：正常生产经营有需要合理的库存及铺底资金。公司销售政策为赊销 2 个月的账期，生产需要备足原材料及合理的库存。
- 3.短期借款变动超过 30%的原因：本年度归还银行借款暂未得到银行贷款支持。
- 4.其他应付款变动超过 30%的原因：本年度公司由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收购，收购后归还银行贷款及生产所需的资金均由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及亿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支持。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0,736,872.00	-	86,678,905.16	-	-29.93%
营业成本	56,878,264.29	93.65%	108,285,797.63	124.93%	-47.47%
毛利率	6.35%	-	-24.93%	-	-
管理费用	21,142,072.03	34.81%	19,149,366.06	22.09%	10.41%
研发费用	7,823,875.46	12.88%	3,097,973.97	3.57%	152.55%
销售费用	1,237,106.58	2.04%	4,609,954.86	5.32%	-73.16%
财务费用	4,682,858.23	7.71%	4,946,165.98	5.71%	-5.32%
资产减值损失	2,624,052.85	4.32%	7,159,390.41	8.26%	-63.35%
其他收益	766,398.01	1.26%	988,516.91	1.14%	-22.47%
投资收益	-	-	540,000.00	0.62%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1,805,475.45	2.08%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33,784,730.51	-55.62%	-58,533,760.96	-67.53%	42.28%

营业外收入	3,207,341.14	5.28%	-	-	-
营业外支出	750,174.90	1.24%	27,492.68	0.03%	2,628.64%
净利润	-31,327,564.27	-51.58%	-58,561,253.64	-67.56%	46.5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成本变动超过 30% 的原因：生产经营期只有 10-12 月，2017 年度经营期为 1-5 月，经营期比 2017 年短，相应成本减少。
2. 研发费用变动超过 30% 的原因：本年度加大研发力度，由德国古楼支持研发。
3. 销售费用变动超过 30% 的原因：销售费用与经营期长短关联，本年度的经营期只有 3 个月。
4.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超过 30% 的原因：老产品已处理，新产品减值低。
5. 营业利润变动超过 30% 的原因：公司被收购后引进德国古楼的生产技术人员及销售团队，重新研发新产品，努力提升装饰原纸的品质，主营业务利润比上年度有大幅度增长。
6. 营业外支出变动超过 30% 的原因：公司原欠供应商款用公司的商务车抵债，抵债物品账面价值高于实际价值。
7. 净利润变动超过 30% 的原因：本年度销售毛利率增长造成净利率增长。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6,646,741.25	85,096,713.36	-45.18%
其他业务收入	14,090,130.75	1,582,191.80	790.55%
主营业务成本	44,986,523.25	105,014,026.97	-57.16%
其他业务成本	11,891,741.04	3,271,770.66	263.46%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印刷纸销售收入	33,831,203.99	55.70%	81,471,249.08	93.99%
素色纸销售收入	9,063,208.90	14.92%	3,625,464.28	4.18%
其他业务收入	17,842,459.11	29.38%	1,582,191.80	1.83%
合计	60,736,872.00	100.00%	86,678,905.16	100.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 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幅度超30%的原因：本年度正常经营期为10-12月，比2017年度经营期少，主营也少于2017年度。
2. 其他业务收入变动幅度超30%的原因：其他业务收入高于2017年度，本年度1-9月设备出租造成其他收入高于2017年度。
3. 主营业务成本变动幅度超30%的原因：因主营收入比上年度减少，主营成本变动相对应减少。
4. 其他业务成本变动幅度超30%的原因：与出租设备相配套的设备折旧进入其他业务成本造成。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杭州鑫乐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1,512,035.20	21.99%	否
2	天津市盛世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949,229.10	9.45%	否
3	江苏佳饰家新材料有限公司	4,673,163.00	8.93%	否
4	SIAM PAPER DECOR COLTD	3,730,718.28	7.13%	否
5	沈阳彩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3,238,683.00	6.19%	否
6	COVERIGHT SURFACES MALAYSI SDH BHD	1,870,710.41	3.57%	否
合计		29,974,538.99	57.26%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浙江亿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20,170,734.94	29.42%	是
2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19,574,000.00	28.55%	否
3	浙江万邦浆纸集团有限公司	16,004,056.04	23.34%	是
4	上海深荣化工有限公司	8,176,000.00	11.93%	否
5	恒盛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539,367.95	2.25%	否
合计		65,464,158.93	95.49%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08,383.93	9,689,239.61	-817.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2,764.11	-3,633,031.38	-12.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309,404.44	-9,434,875.72	898.20%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公司 2018 年 10 月才开始正常运营，正常运营需要储备一定库存的原材料及库存产成品，而且公司的销售需给客户铺底货款 2 个月，这几方面都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现金回流需要时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为了维持正常生产经营资金，筹资活动净流量比 2017 年度增加。本年度公司被收购后公司归还银行借款，维持生产运营所需的资金都由大股东及其关联方支持。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目前持有龙游县昊城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2%的股权，共计人民币 2,000,000.00 元。该公司为地方性财政为主导的融资性担保公司，其目的是为企业为了给企业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列报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列报金额	影响金额	2018 年 1 月 1 日经重列后金额
应收票据	200,000.00	-200,000.00	
应收账款	39,396,127.13	-39,396,127.1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9,596,127.13	39,596,127.13
应付利息	117,564.93	-117,564.93	
其他应付款	14,585,179.95	117,564.93	14,702,744.88
管理费用	22,247,340.03	-3,097,973.97	19,149,366.06
研发支出		3,097,973.97	3,097,973.97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无

三、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报告前期基本处于半停产及停产状态，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但公司已引进战略投资者，后续将投入现金和技术，公司生产经营逐步恢复。报告期末公司已恢复生产，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公司良好独立自主经营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控制制度运行良好，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稳定；公司全体人员未发生违法或违规行为。

四、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一) 行业发展趋势

中国产业调研网发布的中国装饰原纸行业发展监测分析与市场前景预测报告（2019-2025 年）认为，装饰原纸主要用于人造板的贴面制作，因此装饰原纸产业的需求与人造板的产量存在密切的关系。人造板作为实木板材的优良替代品，是建筑装饰装修和家具的主要原材料。近年来，在建筑装饰和家具业的

带动下，我国人造板产业得到了迅猛发展，已成为世界上人造板第一生产大国。人造板行业的高速增长带动了装饰原纸的强劲需求，装饰原纸在下游人造板、家具、装饰装修等产业的需求带动下迅猛发展。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已于 2018 年 11 月下旬恢复生产，今后公司将秉承“诚信、积极、创新、共赢”的价值观理念去经营企业，并坚持在立足主业、专注主业、发展主业的基础上，实施装饰原纸的产品升级，打造高品质的产品满足客户需求，提高市场占有率，加大研发投入，提高新产品有效输出，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坚持培育优秀员工、提高优质服务，不断持续改进的方针，稳步推动企业持续发展。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 1、公司将以市场为导向，以营销为龙头开展经营和管理活动。制订各项营销政策，集中精力做好各个区域客户群的开发和业务拓展工作，以保障全年业绩达成。
- 2、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能，控制制造成本，优化成本结构。
- 3、加强公司相关制度培训：以素质培训为核心，对公司员工进行系统的培训，提升员工职业和经营素质。建立和完善管理体系及工薪酬体系。公司就目前状况，引进更多技术人才。

（四）不确定性因素

无

五、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装饰原纸的原材料主要为木浆和钛白粉构成，其中钛白粉主要为国内供应，木浆则主要来自于国际市场采购。钛白粉价格的上涨直接影响公司的制造成本，从而影响公司的营业收入。

风险管理措施：为了保证原材料的充足供应及收购价格的相对稳定，采购人员积极关注价格的波动，以减弱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成本带来的影响。

2. 市场风险：

随着装饰原纸行业持续发展，行业的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目前，全国产能 2 万吨以上的装饰原纸企业不足 10 家，且前五家厂商占比整个装饰原纸行业工业产能的 66%以上。产业集中度不断提升，竞争情况加剧。同时，行业内部部分企业实行价格竞争，导致装饰原纸行业的利润降低。同时，部分企业与公司产品结构相近，在一定程度上导致竞争加剧。

风险管理措施：为了保持公司稳定快速发展，公司将继续大力提高研发投入，研发具有差异性明显的产品来抢占市场，提高公司的竞争力。

3. 持续经营能力风险：

公司已于 2018 年 11 月下旬恢复生产，公司治理结构已完善，因此持续经营能力风险将大幅度减小。

风险管理措施：公司后续将投入更多的现金和技术，公司生产经营将逐步恢复。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五）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及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蒋晓飞	俞全军、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胡晓东、龙游群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资本认购纠纷	600,000.00	2.24%	否	2018年8月16日
总计	-	-	600,000.00	2.24%	-	-

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关于新增资本认购纠纷一案，杭州市临安区人民法院已出具了（（2018）浙 0185 民初 332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即驳回原告蒋晓飞的诉讼请求；蒋晓飞不服杭州市临安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浙 0185 民初 3322 号民事判决书，向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立案后，依法组成合议庭对本案进行了审理，2019 年 3 月 15 日，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了（2018）浙 01 民终 9995 号的《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 二审案件受理费 12,100 元，由上诉人蒋晓飞负担；3. 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及金额	判决或仲裁结果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四川环龙技术织物有限公司	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108,725.00	<p>2018 年 3 月 7 日，成都市温江区人民法院出具了编号为（2018）川 0115 民初 779 号的《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p> <p>1、被告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原告四川环龙技术织物有限公司货款 107,500 元。</p> <p>2、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p> <p>3、本案依法减半征收案件受理费 1,225 元，由被告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负担。</p> <p>2018 年 5 月 22 日，成都市温江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川 0115 执 1198 号的《执行通知书》、（2018）川 0115 执 1198 号《报告财产令》、（2018）川 0115 执 1198 号《执行决定书》、（2018）川 0115 执 1198 号《限制消费令》，结果如下：</p> <p>（一）2018 年 5 月 22 日，成都市温江区人民法院出具了编号为（2018）川 0115 执 1198 号《执行通知书》，责令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自本通知书后立即履行下列义务：</p> <p>1、向四川环龙技术织物有限公司支付案款 108,725 元。</p> <p>2、向四川环龙技术织物有限公司支付迟延履行期间加倍债务利息或者迟延履行金，以最后履行之日结算为准。</p> <p>3、负担申请执行费 1,531 元。</p> <p>（二）2018 年 5 月 22 日，成都市温江区人民法院出具了编号为（2018）川 0115 执 1198 号的《报告财产令》，主要内容如下：</p>	2018 年 5 月 30 日

				<p>成都市温江区人民法院于2018年05月16日立案执行的四川环龙技术织物有限公司与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未按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成都市温江区人民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一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执行程序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三条的规定,责令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收到此令后七日内,书面向成都市温江区人民法院如实报告当前以及收到此令前一年的财产情况。执行中,如果财产状况发生变动,应当自财产变动之日起十日内向成都市温江区人民法院补充书面报告。</p> <p>拒绝报告或虚假报告,成都市温江区人民法院将根据情节轻重采取罚款、拘留等措施。</p> <p>(三)2018年5月22日,成都市温江区人民法院出具了编号为(2018)川0115执1198号的《执行决定书》,主要内容如下:</p> <p>成都市温江区人民法院在执行的四川环龙技术织物有限公司申请执行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被执行人至今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五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第六款的规定,决定如下:</p> <p>将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本决定自作出之日起生效。</p> <p>(四)2018年5月22日,成都市温江区人民法院出具了编号为(2018)川0115执1198号的《限制消费令》,主要内容如下:</p> <p>成都市温江区人民法院于2018年05月16日立案执行的四川环龙技术织物有限公司申请执行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未按执行通知书指定的期间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给付义务。成都市温江区人民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五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第三条、第五条、第十一条规定,责令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此令后,不得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问题》第三条规定</p>	
--	--	--	--	---	--

				的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 如违反本令进行消费,经查证属实的,本院将依法予以罚款、拘留;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安美纸业有限公司	安吉美伦纸业设备有限公司	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承揽合同纠纷	234,197.00	2018年6月27日
蔡琦	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知情权纠纷	0.00	2018年7月25日
龙游安洋物流有限公司	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运输合同纠纷	120,906.18	2018年9月26日

				2018年9月30日前支付60,000元,余款59,560.18元于2018年10月31日前付清。 案件受理费1,346元(已减半收取),由被告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负担,于本调解书生效之日起七日内缴费。 双方当事人一致同意本调解协议的内容,自双方在调解协议或者调解笔录上签名或捺印起即具有法律效力。	
总计	-	-	463,828.18	-	-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执行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诉讼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00	0.0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0.00	0.0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00	0.0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0.00	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85,000,000.00	8,800,000.00
6. 其他	0.00	0.00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龙游县昊诚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2,800,000.00	2018-6-20	2019-6-11	否
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龙游县昊诚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6,000.00	2018-6-15	2019-6-11	否
合计	8,800,000.00	—	—	—

公司已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浙江万邦浆纸	采购	16,004,056.04	尚未履行	2019年4月22日	2019-009

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亿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采购	20,170,734.94	尚未履行	2019年4月22日	2019-009
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	20,842.02	尚未履行	2019年4月22日	2019-009
浙江亿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销售	1,377,313.59	尚未履行	2019年4月22日	2019-009
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	16,320.69	尚未履行	2019年4月22日	2019-009
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82,636,004.9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年11月26日	2018-100
浙江亿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81,726,196.61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年11月26日	2018-100
浙江华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1,518,143.13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年11月26日	2018-100
总计	-	203,469,611.92	-	-	-

公司已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华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浙江亿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100）。其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超出金额 22,131,617.60 元、浙江亿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超出金额 24,093,196.63 元，公司已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并将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交易有利于公司开展业务，能够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已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并将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全体人员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俞全军、李秋英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确认本人从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同时承诺：本人将不在境内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正常履行上述承诺，且已无新增披露承诺事项。

2018 年 6 月 4 日，公司人被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收购，为有效防止和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情况：

1、收购人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收购人

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参与同大盛新材有同业竞争的业务。(2) 收购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大盛新材现有业务及产品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大盛新材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3) 如收购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大盛新材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大盛新材进一步拓展产口和业务范围，收购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大盛新材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大盛新材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收购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大盛新材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来避免同业竞争。(4) 收购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大盛新材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收购人股东乐邦投资、董事徐顺虎、楼钱、留晓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收购人关联方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单位) 及(本人/本单位) 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参与同大盛新材有同业竞争的业务。(2) (本人/本单位) 或(本人/本单位) 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大盛新材现有业务及产品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大盛新材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3) 如(本人/本单位) 或(本人/本单位) 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大盛新材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本单位) 或(本人/本单位) 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大盛新材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大盛新材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本单位) 或(本人/本单位) 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大盛新材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来避免同业竞争。(4) (本人/本单位) 原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大盛新材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3、收购人股东 Schoeller、Felix Schoeller Holding GmbH&Co.KG 出具《收购人关联方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在华邦古楼或其关系方成为大盛新材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1) 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未从事、参与同大盛新材有同业竞争的业务。(2) 本单位或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大盛新材现有业务及产品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在中国境内拥有与大盛新材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3) 如本单位或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大盛新材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单位或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大盛新材现在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大盛新材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单位或本单位控制的中国境内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大盛新材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来避免中国境内的同业竞争。(4) 本单位将严格执行《关于业务区域划分的协议书》中的相关条款。(5) 本单位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大盛新材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4、收购人董事 CORNEL I ß EN RUDOLF PETER、DR. KLOFAT BERNHARD ANDREAS、GALLENKAMP HANS-CHRISTOPH 出具《收购人关联方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在华邦古楼或其关联方成为大盛新材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1)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未从事、参与同大盛新材有同业竞争的业务。(2) 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大盛新材现有业务及产品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大盛新材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3) 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大盛新材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大盛新材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大盛新材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中国境内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在中国境内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

务或产品纳入到大盛新材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来避免同业竞争。(4) 本人将严格执行《关于业务区域划分的协议书》中的相关条款。(5)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大盛新材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5、安徽华邦、浙江华邦、安徽高森造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万邦特材出具《关于我公司与浙江大盛新材料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承诺》，今后也不会从事与大盛新材相同或相似的业务，该承诺自签署之日起具体法律效力，对上述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如有违反并因此给大盛造成损失，上述企业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Felix Schoeller GmbH、Schoeller Technocell GmbH&Co.KG 出具《关于我公司与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承诺》，在华邦古楼或其关联方成为大盛新材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上述企业在中国境内与大盛新材不存在同业竞争，今后也不会在中国境内从事与大盛新材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上述企业将严格执行《关于业务区域划分的协议书》中的相关条款；该承诺对上述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如有违反并因此给大盛新材造成损失，上述企业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综上，收购人就公众公司独立性、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方面出具的书面承诺不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强制性规定的情形。上述承诺得以严格履行的情况下，本次收购不会对公众公司的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不会产生有损公众公司利益的关联交易，不会构成收购人及其关联方与公众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

收购人关于本次收购行为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还包括：

- (一) 关于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 (二)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 (三)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及其他安排
- (四) 收购人作出的关于不向被收购人注入私募基金或其他金融属性的企业或业务承诺
- (五) 关于符合收购人资格的承诺
- (六)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 (七) 关于收购资金来源的承诺

（五）失信情况

1. 失信被执行人名称：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法院 1：成都市温江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 1：（2018）川 0115 民初 779 号

案号 1：（2018）川 0115 执 1198 号

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如下 1：（1）向四川环龙技术织物有限公司支付案款 108,725.00 元；（2）向四川环龙技术织物有限公司支付迟延履行期间加倍债务利息或者迟延履行金，以最后履行之日结算为准（3）负担申请执行费 1,531.00 元。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1：全部未履行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形 1：被执行人至今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执行法院 2：栾川县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 2：（2017）豫 0324 民初 1733 号

案号 2：（2018）豫 0324 执 84 号

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如下 2：（1）依据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向申请人支付 4,158,419.00 元及利息；（2）双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3）案件申请执行费 43,984.00 元。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2：全部未履行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形 2：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公司对上述款项已在报告期内付清；2019 年 1 月，公司失信记录已消除，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信息已恢复正常。

2. 失信被执行人名称：吴险峰

执行法院：衢州市柯城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17）浙 0802 民初 887 号

案号：（2017）浙 0802 执 1316 号

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如下：归还债务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全部未履行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2018 年 8 月 2 日董事吴险峰因个人原因辞去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职务。2018 年 6 月 25 日，公司董事吴险峰失信记录已经消除，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信息已恢复正常。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8,442,500	53.34%	-33,891,750	24,550,750	22.4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000,000	13.69%	-15,000,00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17,042,500	15.55%	-9,452,750	7,589,750	6.93%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1,127,500	46.66%	33,891,750	85,019,250	77.5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5,000,000	41.07%	15,000,000	60,000,000	54.76%
	董事、监事、高管	51,127,500	46.66%	-28,358,250	22,769,250	20.78%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09,570,000	-	0	109,57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2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0	60,000,000	60,000,000	54.76%	60,000,000	0
2	陈冬	0	30,359,000	30,359,000	27.71%	22,769,250	7,589,750
3	任勤新	3,330,000	0	3,330,000	3.04%	0	3,330,000
4	蔡琦	3,000,000	0	3,000,000	2.74%	0	3,000,000
5	吴险峰	3,000,000	750,000	2,250,000	2.05%	2,250,000	0
合计		9,330,000	91,109,000	98,939,000	90.30%	85,019,250	13,919,75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前五名股东均无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2018年6月4日,转让方俞全军、李秋英与收购人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关于委托行使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份表决权的授权委托书》,并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收购报告书》等系列文件。本次收购完成后,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将直接持有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60,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4.76%,成为特西诺采控股股东。2018年11月14日,公司原股东俞全军先生和李秋英女士已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股票简称:特西诺采,股票代码:835647)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楼钱,成立日期2017年02月14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0MA28FH9707,注册资本伍亿柒仟万人民币元。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因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由于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无实际控制人,因此特西诺采无实际控制人。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借款	金华银行	2,800,000.00	7.50%	2018.6.21-2019.6.11	否
银行借款	浙江龙游义商村镇银行	6,000,000.00	9.00%	2018.6.15-2018.6.21	否
合计	-	8,800,000.00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权益分派情况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楼钱	董事长	男	1973年5月27日	研究生	三年	否
陈冬	董事	男	1963年7月28日	本科	三年	否
胡丁根	董事	男	1968年12月15日	大专	三年	否
留晓晓	董事	女	1986年6月9日	本科	三年	否
李鹏	董事	男	1973年2月10日	本科	三年	否
王树远	监事会主席	男	1967年10月26日	本科	三年	否
李宇超	监事	男	1986年11月28日	研究生	三年	否
吴建忠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72年1月30日	初中	三年	是
周亚琴	财务总监	女	1978年2月20日	本科	三年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楼钱担任控股股东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胡丁根担任控股股东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李鹏担任控股股东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王树远担任控股股东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采购总监；其他董、监、高人员均无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陈冬	董事	0	30,359,000	30,359,000	27.71%	0
合计	-	0	30,359,000	30,359,000	27.71%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俞全军	董事长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李秋英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成闻武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陈建伟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赵勇	监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龙振远	财务总监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胡晓东	董事	换届	总经理助理	换届选举
刘瑾	董事	换届	行政及人事经理	换届选举
王土星	董事	换届	安环专员	换届选举
吴险峰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周亚琴	董事	换届	财务总监	换届选举
林建丰	职工代表监事	换届	设备部经理	换届选举
胡春怡	监事	换届	生产计划部经理	换届选举
邱益明	监事	换届	电仪器仪表副经理	换届选举
楼钱	无	新任	董事长	换届选举
胡丁根	无	新任	董事	换届选举
陈冬	无	新任	董事	换届选举
留晓晓	无	新任	董事	换届选举
李鹏	无	新任	董事	换届选举
王树远	无	新任	监事会主席	换届选举
李宇超	无	新任	监事	换届选举
吴建忠	设备部班长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换届选举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1. 2018年3月15日至2018年12月14日期间新任董监高简要职业经历：

新任董事简历：

刘瑾女士，生于1987年12月，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汉族。2012年7月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工商管理专业。2009年4月至2010年3月任最佳西方金华世贸大饭店前厅职员；2010年3月至2011年4月任维达纸业（浙江）有限公司行政科员；2011年5月至2013年2月任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人事行政专员；2013年2月至今任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事行政专员。个人未持有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个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土星先生，生于1964年11月，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汉族。1986年毕业于浙江轻工业学校化学分析专业。1986年7月至2003年10月任浙江亚伦纸业公司环保办主任；2003年11月至2010年8月任浙江华邦纸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0年9月至2013年7月任浙江民德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3年10月至2014年12月任浙江美鑫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6年4月至今任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安环专员。个人未持有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个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楼钱先生，生于1973年5月，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汉族。2010年9月毕业于长江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1996年6月至2003年6月就职于杭州市农业银行解放路支行担任经理；

2003年6月至今就职于浙江万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一职；2017年6月任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一职；2018年12月18日担任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一职。个人未持有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个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周亚琴女士，生于1978年2月，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本科学历，2004年取得中级会计专业资格，2012年5月取得衢州广播电视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2004-2017年先后任浙江华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主办会计、财务副总监职务；2017年7月-2018年5月任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一职；2018年6月担任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一职。个人未持有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个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新任监事简历：

胡春怡先生，生于1982年04月，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汉族。2017年6月毕业于浙江科技学院制浆造纸技术专业。2004年6月至2009年9月任浙江亚伦纸业有限公司生产班长；2008年3月至2009年12月任浙江圣丰纸业有限公司生产班长；2010年8月至2012年7月任浙江大盛纸业有限公司生产班长；2012年7月至今任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车间主任。个人未持有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个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邱益明先生，生于1972年02月，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汉族。2007年7月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机电一体化专业。1990年12月至1994年12月任舟山武警支队副排长；1995年1月至1997年7月任龙游亚伦纸业公司生产副主任；2004年5月至2011年10月任衢州元立集团公司电仪部班长；2011年10月至今任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电仪部仪表主管。个人未持有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个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周亚琴女士，生于1978年2月，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本科学历，2004年取得中级会计专业资格，2012年5月取得衢州广播电视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2004-2017年先后任浙江华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主办会计、财务副总监职务；2017年7月-2018年5月任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一职；2018年6月担任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一职。个人未持有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个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 2018年12月14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间新任董监高简要职业经历：

新任董事长及董事简历

(1) 新任董事长简历：

楼钱先生，生于1973年5月，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汉族。2010年9月毕业于长江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1996年6月至2003年6月就职于杭州市农业银行解放路支行担任经理；2003年6月至今就职于浙江万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一职；2017年6月任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一职；2018年12月18日担任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一职。

(2) 新任董事简历：

陈冬，男，生于1963年7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2003年任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采购计划员；2004年-2014年任浙江万邦浆纸集团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5年至今任浙江森达经贸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胡丁根,男,生于1968年1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2003年任安徽高森造纸(集团)有限公司总工;2003年-2007年任安徽浙江华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总工、副总经理;2007年至今任浙江华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总工、总经理。2017年至今任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一职。

留晓晓,女,生于1986年6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至今任浙江万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鹏,男,生于1973年2月,中国国籍,有加拿大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2000年任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助理;2000年-2003年任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3年-2008年担任液化空气(杭州)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8年-2009年任西子奥的斯电梯有限公司助理财务总监;2009年-2014年任液化空气(杭州)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5年-2017年任AYL CPAs 合伙人;2017年至今任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新任监事会主席及监事简历

(1) 新任监事会主席简历:

王树远,男,生于1967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2004年任APP集团下属企业—镇江大东纸业有限公司热电厂值班长、资材处处长、采购总监;2004年-2017年任浙江万邦浆纸集团采购总监,2017年至今任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采购总监一职。

(2) 新任监事简历:

李宇超,男,生于1986年1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2014年任广西大自然壁高装饰材料厂厂长助理;2014年-2016年任黄星(上海)贸易有限责任公司销售部项目协调经理;2017年至今任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采购部协调经理及采购经理。

吴建忠,男,生于1972年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2003年任龙游化工厂劳动服务公司机修工,2003年-2011年任浙江龙游捷马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机修车间副主任,2011年至今任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机修班长。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周亚琴女士,生于1978年2月,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本科学历,2004年取得中级会计专业资格,2012年5月取得衢州广播电视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2004-2017年先后任浙江华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主办会计、财务副总监职务;2017年7月-2018年5月任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一职;2018年6月担任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一职。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生产人员	91	77
行政管理人员	17	17
销售人员	0	4
技术人员	16	30
财务人员	4	6
员工总计	128	13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	------	------

博士	0	0
硕士	0	1
本科	7	14
专科	14	22
专科以下	107	97
员工总计	128	13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间公司积极推动人员培训工作,积极健全薪酬管理制度,同时 2018 年度公司不存在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状况。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及时履行审批程序的关联交易,但整体而言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治理基本完善。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及时履行审批程序的关联交易,但整体而言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及时履行审批程序的关联交易,但整体而言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公司重大决策履行了规定程序。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发生如下修改:

原章程第一章第一条修改为:“为维护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原章程第一章第二条修改为:“公司系依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以下简称《公司登记条例》)和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由浙江大盛纸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在衢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原章程第一章第三条修改为:“公司名称: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8	2018年1月2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公告编号:2018-001)主要审议通过

		<p>《关于同意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摘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摘牌相关事宜的议案》。</p> <p>2018年2月27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公告编号:2018-027)主要审议通过《关于任命楼钱先生、王土星先生、刘瑾女士为公司新任董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018年4月27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公告编号:2018-040)主要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018年6月28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公告编号:2018-065)主要审议通过《关于选任周亚琴为公司新任财务总监的议案》。</p> <p>2018年8月1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公告编号:2018-072)主要审议通过《关于任命周亚琴为公司新任董事》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p> <p>2018年8月27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公告编号:2018-079)主要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p> <p>2018年11月26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公告编号:2018-095)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议案、《关于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变更》议案、8《关于终止将一号机厂房、设备租赁给浙江亿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关于公司恢复生产》议案、《关于预计2019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关于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华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浙江亿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议案、《关于舍勒</p>
--	--	--

		<p>技术单元有限责任两合公司免费许可公司使用特西诺采、Technocell 商标》议案、《关于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服务》议案、《关于公司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p> <p>2018 年 12 月 1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告编号：2018-110）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楼钱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议案、《关于续聘周亚琴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议案、《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p>
监事会	5	<p>2018 年 2 月 27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告编号：2018-028）主要审议通过《关于任命胡春怡先生、邱益明先生为公司新任监事的议案》；《关于任命职工监事林建丰先生为监事会主席的议案》。</p> <p>2018 年 4 月 27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公告编号：2018-043）主要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意见〉的议案》。</p> <p>2018 年 8 月 27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公告编号：2018-080）主要审议通过《2018 年半年度报告》。</p> <p>2018 年 11 月 26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告编号：2018-096）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议案。</p> <p>2018 年 12 月 19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告编号：2018-109）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议案。</p>
股东大会	5	<p>2018 年 1 月 18 日，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编号：2018-009）主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摘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摘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将一号机厂房、设备租</p>

	<p>赁给浙江亿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审议否决《关于撤销董事会超越职权作出将公司资产以不合理低价出租给第三人的董事会决议，撤销与第三方签订的租赁合同及董事会越权责任追究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重组或转让、出租资产采用公开招标形式，价高者得的议案》、《关于更换董事会成员李秋英、成闻武，选举蔡琦、吴坚为董事的议案》。</p> <p>2018年3月16日，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编号：2018-032）主要审议通过《关于任命楼钱先生、王土星先生、刘瑾女士为公司新任董事的议案》；《关于任命胡春怡先生、邱益明先生为公司新任监事的议案》；审议否决《关于提议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至2017年度原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俞全军、原董事、实际控制人李秋英及关联人、关联企业资金往来项目做离职专项审计的议案》。</p> <p>2018年5月23日，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告编号：2018-049）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7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2017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意见〉的议案》。</p> <p>2018年8月28日，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编号：2018-081）主要审议通过《关于任命周亚琴为公司新任董事》议案。</p> <p>2018年11月26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公告编号：2018-095）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议案、《关于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变更》议案、《关于终止将一号机厂房、设备租赁给浙江亿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关于公司恢复生产》议案、《关于预计2019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p>
--	--

		<p>案、《关于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华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浙江亿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议案、《关于舍勒技术单元有限责任两合公司免费许可公司使用特西诺采、Technocell 商标》议案、《关于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服务》议案、《关于公司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p> <p>2018 年 12 月 17 日，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编号：2018-108），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议案、《关于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变更》议案、《关于终止将一号机厂房、设备租赁给浙江亿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关于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关于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华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浙江亿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议案、《关于舍勒技术单元有限责任两合公司免费许可公司使用特西诺采、Technocell 商标》议案、《关于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服务》议案、《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议案、《关于增加公司章程修改内容》议案。</p>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1.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股东大会，8 次董事会，5 次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每一次会议，会议的召集、议案、通知时间、召开程序、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 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召开，会议召开前 20 日（年度股东大会）或 15 日（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各位股东，会议议案由董事会或监事会提案，表决议案时，每项会议议案均书面签署表决票，并履行相关监票、计票、唱票程序，在审议关联交易等应回避表决事项时，严格履行回避表决。

3. 董事会：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 2 次，召集人为董事长，会议召开前 10 日或 2 日（临时会议）通知全体董事。各董事亲自参加会议，会议各项议案均由董事长、董事提案，每项会议议案均书面签署表决票，并履行相关监票、计票、唱票程序，在审议关联交易等应回避表决事项时，严格履行回避表决。

4. 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 1 名，职工代表 1 名，均选举产生。监事会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通知于会议召开前 10 日或 2 日（临时会议）通知全体监事，每一监事享有一票表决权，以记名的方式进行表决，监事会做出的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在公司治理方面，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相关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今后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完善

公司治理结构，尽快选举总经理，做到依法运作，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符合相关公司治理制度的要求。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于2015年8月28日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对投资者管理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原则、内容，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具体方式做出了详细规定。公司将严格遵守该制度，从以下几方面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1. 做好信息披露管理工作，及时编制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2. 做好公司网站和信箱管理工作，公司将充分借用互联网公平、便捷、低成本、信息量大、易于存储和查询、可以互动等优点，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

3. 做好投资者咨询电话的接听工作。设立并公告了联系电话和电子邮箱，由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负责接听和接收，便于公司投资者的咨询、沟通和联系。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

（六）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公司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装饰原纸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拥有独立的技术研发部门，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公司拥有自己独立的市场渠道和技术，不依赖于股东和其他任何关联方；公司具有独立的主营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2.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上述资产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该等资产可以完整地从事经营活动。公司目前不存在资产被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之情形，亦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名义为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之情形，公司对所有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3.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会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等人员的劳动人事关系都在公司，并在公司工作和领薪，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薪。同时，公司已建立并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

4.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完全独立，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

情况。公司组织体系健全，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强化了公司的分权制衡和相互监督，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在内部机构设制上，公司建立了适合公司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明确了各机构职能，公司各职能部门均与控股股东的相关部门严格分开，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已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5.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健全、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现有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任职。公司各下属子公司均配有专职会计人员，公司具有对各下属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开设银行帐户，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按照管理制度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和占用公司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的情况。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全面的《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公司财务管理，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3.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要点，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和公平性，公司制订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该项制度已经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公告编号：2016-009），公司严格执行相关制度，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大华审字[2019]00560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审计报告日期	2019 年 4 月 22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胡超、徐勒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9] 005606 号

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西诺采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特西诺采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特西诺采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特西诺采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特西诺采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特西诺采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

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特西诺采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特西诺采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特西诺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特西诺采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超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靳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2,018,762.41	433,206.36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注释 2	44,691,880.87	39,596,127.13
预付款项	注释 3	4,669,576.25	3,267,838.99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 4	1,486,927.23	3,002,435.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注释 5	35,002,891.63	14,561,141.14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6	4,559,875.06	1,031,544.24
流动资产合计		92,429,913.45	61,892,293.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注释 7	2,000,000.00	2,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注释 8	70,642,057.22	96,126,788.52
在建工程	注释 9	15,641,882.44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注释 10	9,937,325.52	10,179,699.36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 11	616,518.50	3,632,286.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837,783.68	111,938,774.43
资产总计		191,267,697.13	173,831,067.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 13	8,800,000.00	69,593,259.71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注释 14	13,360,170.83	23,626,966.57
预收款项	注释 15	3,896,743.02	4,405,895.79
合同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16	1,763,892.54	2,443,215.36
应交税费	注释 17	400,305.36	993.34
其他应付款	注释 18	135,509,846.62	14,702,744.88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63,730,958.37	114,773,075.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注释 19	774,755.14	968,443.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4,755.14	968,443.92
负债合计		164,505,713.51	115,741,519.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 20	109,570,000.00	109,5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注释 21	17,228,565.15	17,228,565.1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 22	-100,036,581.53	-68,709,017.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61,983.62	58,089,547.89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61,983.62	58,089,547.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1,267,697.13	173,831,067.46

法定代表人：楼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亚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亚琴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0,736,872.00	86,678,905.16
其中：营业收入		60,736,872.00	86,678,905.16
利息收入		681.67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95,288,000.52	148,546,658.48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23	56,878,264.29	108,285,797.63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注释 24	899,771.08	1,298,009.57
销售费用	注释 25	1,237,106.58	4,609,954.86
管理费用	注释 26	21,142,072.03	19,149,366.06
研发费用	注释 27	7,823,875.46	3,097,973.97
财务费用	注释 28	4,682,858.23	4,946,165.98
其中：利息费用		4,592,484.05	4,199,996.02
利息收入		681.67	-
资产减值损失		2,624,052.85	7,159,390.41
信用减值损失		-	-
加：其他收益	注释 29	766,398.01	988,516.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0	-	54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1	-	1,805,475.4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784,730.51	-58,533,760.96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32	3,207,341.14	-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33	750,174.90	27,492.6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327,564.27	-58,561,253.64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34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327,564.27	-58,561,253.6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327,564.27	-58,561,253.6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1. 少数股东损益		-	-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327,564.27	-58,561,253.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327,564.27	-58,561,253.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327,564.27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58,561,253.6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8	-0.5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8	-0.53

法定代表人：楼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亚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亚琴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422,111.43	143,719,790.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5	11,408,504.27	13,733,929.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830,615.70	157,453,720.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080,433.75	107,511,205.2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82,424.52	10,151,080.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3,816.07	6,509,981.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5	20,372,325.29	23,592,213.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338,999.63	147,764,48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08,383.93	9,689,239.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54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4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		4,102,764.11	4,173,031.38

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02,764.11	4,173,031.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2,764.11	-3,633,031.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800,000.00	125,293,259.7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724,814.23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524,814.23	125,293,259.7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593,259.71	130,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02,373.46	4,228,135.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19,776.62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215,409.79	134,728,135.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309,404.44	-9,434,875.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267.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98,256.40	-3,378,399.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506.01	3,698,905.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8,762.41	320,506.01

法定代表人：楼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亚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亚琴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9,570,000.00	-	-	-	17,228,565.15	-	-	-	-	-	-68,709,017.26	-	58,089,547.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9,570,000.00	-	-	-	17,228,565.15	-	-	-	-	-	-68,709,017.26	-	58,089,547.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31,327,564.27	-	-31,327,564.2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1,327,564.27	-	-31,327,564.2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9,570,000.00	-	-	-	17,228,565.15	-	-	-	-	-	-100,036,581.53	-	26,761,983.62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9,570,000.00	-	-	-	17,228,565.15	-	-	-	-	-	-10,147,763.62	-	116,650,801.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9,570,000.00	-	-	-	17,228,565.15	-	-	-	-	-	-10,147,763.62	-	116,650,801.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58,561,253.64	-	-58,561,253.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58,561,253.64	-	-58,561,253.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9,570,000.00	-	-	-	17,228,565.15	-	-	-	-	-	-	-68,709,017.26	58,089,547.89

法定代表人：楼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亚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亚琴

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浙江大盛纸业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在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公司注册地：浙江衢州，法定代表人：俞全军。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06936112177，公司地址为浙江省衢州市龙游工业园金星大道 82 号。

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特西诺采前身大盛纸业的设立

特西诺采的前身系浙江大盛纸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8 月 14 日，由俞全军、孙国贤和余才广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俞全军出资 51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1%，孙国贤出资 440 万元，占注册资本 44%，余才广出资 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具体情况如下：

2009 年 8 月 13 日，浙江大盛纸业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一致通过公司章程，并选举俞全军为执行董事，选举孙国君为公司监事，聘任余才广为公司经理。2009 年 8 月 14 日，龙游冠宇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特殊合伙）出具龙冠宇验字（2009）第 071 号《验资报告》，对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审验：截至 2009 年 8 月 14 日，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壹仟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2009 年 8 月 14 日，龙游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的设立，公司名称为浙江大盛纸业有限公司，公司注册号为 330825000015313，登记住所为浙江龙游工业园区纬三路，法定代表人为俞全军，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装饰纸的制造、销售。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俞全军	510.00	51.00%	货币
2	孙国贤	440.00	44.00%	货币
3	余才广	50.00	5.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

2、有限公司阶段

(1) 2009 年 11 月，第一次经营范围变更

2009 年 10 月 28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2009 年 11 月 2 日，龙游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装饰纸的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

(2) 2009 年 11 月，第一次增资

2009年11月2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3,000万元，俞全军以货币方式认缴1,020万元，孙国贤以货币方式认缴880万元，余才广以货币方式认缴100万元，并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2009年11月25日，龙游泰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龙泰会师验（2009）160号《验资报告》，对有限公司本次增资情况进行审验：截至2009年11月24日，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贰仟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2009年11月25日，龙游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俞全军	1,530.00	51.00%	货币
2	孙国贤	1,320.00	44.00%	货币
3	余才广	150.00	5.00%	货币
合计		3,000.00	100.00%	-

（3）2011年2月，第二次增资

2011年2月1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4,000万元，俞全军以货币方式认缴510万元，孙国贤以货币方式认缴440万元，余才广以货币方式认缴150万元，并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2011年2月17日，龙游泰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龙泰会师验（2011）022号《验资报告》，对有限公司本次增资情况进行审验：截至2011年1月16日，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壹仟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2011年2月17日，龙游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俞全军	2,040.00	51.00%	货币
2	孙国贤	1,760.00	44.00%	货币
3	余才广	200.00	5.00%	货币
合计		4,000.00	100.00%	-

（4）2011年4月，第二次经营范围变更

2011年4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2011年4月25日，龙游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装饰纸的制造、销售，木浆、造纸原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货物进出口。

（5）2012年9月，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组织机构变更

2012年8月2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股东余才广将其持有公司5%的股权计200万元转让给孙国贤，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同意免去余才广经理职务，聘任俞全军为公司经理，并审议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2012年8月22日，余才广与孙国贤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200万元。

2012年9月7日，龙游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俞全军	2,040.00	51.00%	货币
2	孙国贤	1,960.00	49.00%	货币
合计		4,000.00	100.00%	-

注：此次转让中，双方约定，孙国贤将其持有的浙江大盛纸业有限公司 49%的股权转让给俞全军妻子李秋英，由俞全军将其持有的浙江省临安市金洲纸业有限公司 51%的股权转让给孙国贤的两个女儿孙静、孙黎。俞全军、李秋英、孙国贤、孙静、孙黎五人已共同出具确认函，确认同意以股权替代现金对价，各自不主张支付股权转让款，各方对此不存在争议。

（6）2012 年 9 月，第三次增资

2012 年 9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6,000 万元，俞全军以货币方式认缴 1,020 万元，孙国贤以货币方式认缴 980 万元，并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2012 年 9 月 19 日，龙游泰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龙泰会师验（2012）128 号《验资报告》，对有限公司本次增资情况进行审验：截至 2012 年 9 月 18 日，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贰仟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2012 年 9 月 20 日，龙游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俞全军	3,060.00	51.00%	货币
2	孙国贤	2,940.00	49.00%	货币
合计		6,000.00	100.00%	-

（7）2012 年 12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及组织机构变更

2012 年 12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股东孙国贤将其持有公司 49%的股权计 2,940 万元转让给李秋英，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同意免去孙国贤监事职务，选举李秋英为公司监事，并审议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2012 年 12 月 15 日，孙国贤与李秋英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 2,940 万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龙游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俞全军	3,060.00	51.00%	货币
2	李秋英	2,940.00	49.00%	货币
合计		6,000.00	100.00%	-

（8）2013 年 5 月，住所变更

2013 年 5 月 10 日，公司通过修订后的章程，公司住所变更为浙江龙游工业园区金星大道 82 号。2013 年 5 月 16 日，龙游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

（9）2015 年 6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5 月 2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股东李秋英将其持有公司 12%的注册资本计 720 万元转让给俞淑菲，同意李秋英将其持有 12%的注册资本计 720 万元转让给俞淑兰，其他股东

放弃优先受让权，并审议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2015年5月26日，李秋英与俞淑菲、俞淑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均为720万元。

2015年6月3日，龙游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俞全军	3,060.00	51.00%	货币
2	李秋英	1,500.00	25.00%	货币
3	俞淑菲	720.00	12.00%	货币
4	俞淑兰	720.00	12.00%	货币
合计		6,000.00	100.00%	-

（10）2015年6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年6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股东俞淑菲将其持有公司12%的注册资本计720万元转让给俞全军，同意俞淑兰将其持有公司12%的注册资本计720万元转让给俞全军，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并审议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2015年6月10日，俞淑菲、俞淑兰分别与俞全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均为720万元。

2015年6月11日，龙游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俞全军	4,500.00	75.00%	货币
2	李秋英	1,500.00	25.00%	货币
合计		6,000.00	100.00%	-

注：本次股权转让及公司第三次股转转让未实际支付对价，俞全军、李秋英系夫妻关系，俞淑菲、俞淑兰系两人的女儿。俞全军、李秋英、俞淑菲、俞淑兰四人共同出具承诺，同意免除受让方支付对价的责任。上述股权转让虽然未实际支付对价但系家庭成员内部的财产分配行为，且间隔时间较短，各方均同意免除支付责任。因此，本两次股转转让真实、有效。

（11）2015年6月，第四次增资

2015年6月2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吸收新股东龙游群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每股1.5元的价格认缴注册资本1117万元，同意吸收新股东王洪春，以每股1元的价格认缴注册资本150万元，同意吸收新股东俞爱珍以每股1.5元的价格认缴注册资本244万元，同意吸收新股东程美华，以每股1.5元的价格认缴注册资本200万元，同意吸收新股东范云桥，以每股1.5元的价格认缴注册资本200万元，同意吸收新股东吴乐农，以每股1.5元的价格认缴注册资本80万元，同意吸收新股东蒋玲，以每股1.5元的价格认缴注册资本180万元，同意吸收新股东任勤新，以每股1.5元的价格认缴注册资本333万元，同意吸收股东余达康，以每股1.5元的价格认缴注册资本140万元，同意吸收股东吴坚，以每股1.5元的价格认缴注册资本163万元，同意吸收股东王伟刚，以每股1.5元的价格认缴注册资本200万元，同意吸收股东郑俊，以每股1.5元的价格认缴注册资本133万元，同意吸收股东杜跃进，以每股1.5元的价格认缴注册资本200万元，同意吸收股东蔡琦，以每股1.5元的价格认缴注册资本300万元，同意吸收股东盛青，以每股1.5元的价格认缴注册资本200万元，同意吸收

股东韩耀明，以每股 1.5 元的价格认缴注册资本 100 万元，同意吸收股东陈建伟，以每股 1.5 元的价格认缴注册资本 200 万元，同意吸收股东赵勇，以每股 1.5 元的价格认缴注册资本 180 万元，同意吸收股东成闻武，以每股 1.5 元的价格认缴注册资本 137 万元，同意吸收股东吴险峰，以每股 1.5 元的价格认缴注册资本 300 万元，同意吸收股东游桂珍，以每股 1.5 元的价格认缴注册资本 200 万元。同意注册资本变更为 10,957 万元，并审议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2015 年 6 月 26 日，龙游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俞全军	45,000,000.00	41.0696%	货币
2	李秋英	15,000,000.00	13.6899%	货币
3	龙游群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1,170,000.00	10.1944%	货币
4	任勤新	3,330,000.00	3.0392%	货币
5	蔡琦	3,000,000.00	2.7380%	货币
6	吴险峰	3,000,000.00	2.7380%	货币
7	俞爱珍	2,440,000.00	2.2269%	货币
8	陈建伟	2,000,000.00	1.8253%	货币
9	程美华	2,000,000.00	1.8253%	货币
10	杜跃进	2,000,000.00	1.8253%	货币
11	范云桥	2,000,000.00	1.8253%	货币
12	盛青	2,000,000.00	1.8253%	货币
13	王伟刚	2,000,000.00	1.8253%	货币
14	游桂珍	2,000,000.00	1.8253%	货币
15	蒋玲	1,800,000.00	1.6428%	货币
16	赵勇	1,800,000.00	1.6428%	货币
17	吴坚	1,630,000.00	1.4876%	货币
18	王洪春	1,500,000.00	1.3690%	货币
19	余达康	1,400,000.00	1.2777%	货币
20	成闻武	1,370,000.00	1.2503%	货币
21	郑俊	1,330,000.00	1.2138%	货币
22	韩耀明	1,000,000.00	0.9127%	货币
23	吴乐农	800,000.00	0.7301%	货币
合计		109,570,000.00	100.00%	-

3、股份公司的设立

2015 年 6 月 2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7 月 10 日，衢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企业名称变更核准[2015]第 330000343804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对“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名称予以核准。

2015 年 8 月 25 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汇会审[2015]3185 号《审计报告》截至审计基准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31,031.26 万元，负债为 18,351.41 万元，净资产为 12,679.86 万元。

2015年8月25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3715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6月30日止，本公司的资产评估值为34,452.35万元，负债评估值为18,351.41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16,100.95万元。

2015年8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1、同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8月25日出具的中汇会审[2015]3185号《审计报告》；2、同意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2015年8月25日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3715号《评估报告》3、确认各股东所占净资产比例及数额；4、同意以变更基准日2015年6月30日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公司经审计的2015年6月30日的净资产12,679.86万元中的10,957万元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本，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计10,957万股，剩余部分1722.86万元列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5、确认发起人在股份公司的持股比例等事项。

2015年8月28日，大盛新材的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签署了《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一致同意将浙江大盛纸业有限公司的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该协议就拟设立的股份公司的名称、股本和注册资本、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公司的组织机构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

2015年8月28日，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对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改制费用报告、公司章程等事项作出决议，选举俞全军、李秋英、成闻武、胡晓东、王洪春为公司董事，选举赵勇、陈建伟为公司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蒋学敏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2015年9月1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汇会验[2015]328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8月31日，大盛纸业已收到全体股东以拥有的浙江大盛纸业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净资产126,798,565.15元，将收到的净资产按1.1572:1的折股比例折合股份总数10,957万股，每股面值1元，总计股本人民币壹亿零玖佰伍拾柒万元整，超过折股部分的净资产17,288,565.15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9月15日，衢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企业进行整体变更，颁发注册号为330825000015313号的营业执照。有限公司的整体改制经过了股东大会的表决同意，公司办理了相关变更手续，本次改制符合公司章程和法律法规相关规定。

大盛新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俞全军	45,000,000.00	41.0696%	货币
2	李秋英	15,000,000.00	13.6899%	货币
3	龙游群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170,000.00	10.1944%	货币
4	任勤新	3,330,000.00	3.0392%	货币
5	蔡琦	3,000,000.00	2.7380%	货币
6	吴险峰	3,000,000.00	2.7380%	货币
7	俞爱珍	2,440,000.00	2.2269%	货币
8	陈建伟	2,000,000.00	1.8253%	货币

9	程美华	2,000,000.00	1.8253%	货币
10	杜跃进	2,000,000.00	1.8253%	货币
11	范云桥	2,000,000.00	1.8253%	货币
12	盛青	2,000,000.00	1.8253%	货币
13	王伟刚	2,000,000.00	1.8253%	货币
14	游桂珍	2,000,000.00	1.8253%	货币
15	蒋玲	1,800,000.00	1.6428%	货币
16	赵勇	1,800,000.00	1.6428%	货币
17	吴坚	1,630,000.00	1.4876%	货币
18	王洪春	1,500,000.00	1.3690%	货币
19	余达康	1,400,000.00	1.2777%	货币
20	成闻武	1,370,000.00	1.2503%	货币
21	郑俊	1,330,000.00	1.2138%	货币
22	韩耀明	1,000,000.00	0.9127%	货币
23	吴乐农	800,000.00	0.7301%	货币
合计		109,570,000.00	100.00%	-

2018年11月14日,俞全军、李秋英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49,555,000股,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比例从9.53%变为54.76%,成为实际控制人。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任勤新	3,330,000.00	3.0392	货币
2	蔡琦	3,000,000.00	2.7380	货币
3	吴险峰	2,250,000.00	2.0535	货币
4	程美华	2,000,000.00	1.8253	货币
5	杜跃进	2,000,000.00	1.8253	货币
6	范云桥	2,000,000.00	1.8253	货币
7	盛青	2,000,000.00	1.8253	货币
8	吴坚	1,630,000.00	1.4876	货币
9	韩耀明	1,000,000.00	0.9127	货币
10	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0	54.7595	货币
11	陈冬	30,359,000.00	27.7074	货币
12	蒋沪生	1,000.00	0.0009	货币
合计		109,570,000.00	100.00	-

大盛新材分别于2018年11月2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18年12月14日召开的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变更》议案。

公司已完成名称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履行了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备案的手续,于2018年12月28日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变更。公司名称由“浙江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由“大盛新材”变更为“特西诺采”;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清晰,各股东所持公司的股份均不存在司法冻结、质押等权利受限的情况。

4、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龙游县昊诚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8月31日；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住所，龙游县龙游街道莲湖路69号；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主营融资性担保业务；兼营非融资性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财务顾问、咨询中介服务，按规定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1年6月30日止）。特西诺采公司持有龙游县昊诚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2%的股权。龙游县昊诚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融资性担保机构许可证》证书（编号：00081514，有效期至2021年6月30日），核准业务范围为：主营融资性担保业务；兼营非融资性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财务顾问，咨询中介服务，按规定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龙游县昊诚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经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和浙江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浙经信企资[2015]337号文件批准设立，符合国家、地方及其行业监管部门颁布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装饰纸生产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高档装饰用高分子纤维新材料的研发，装饰纸的制造、销售，木浆、造纸原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货物进出口。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2019年4月22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七)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

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

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可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

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八)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占应收款项余额 10% 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4. 其他计提方法说明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

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九)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 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 /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

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

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四)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

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用户软件	3年	合同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证起止时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

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六)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绿化工程、排污费	5 年	
绿化工程、安装装修费	3 年	
绿化工程、装修费	2 年	

(十八)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均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

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二十一）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之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

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归并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拆部分利润表项目；并于2018年9月7日发布了《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明确要求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在“其他收益”列报，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等。

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列报项目	2017年12月31日之前列报金额	影响金额	2018年1月1日经重列后金额	备注
应收票据	200,000.00	-200,000.00		
应收账款	39,396,127.13	-39,396,127.1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9,596,127.13	39,596,127.13	
应付利息	117,564.93	-117,564.93		
其他应付款	14,585,179.95	117,564.93	14,702,744.88	
管理费用	22,247,340.03	-3,097,973.97	19,149,366.06	
研发支出		3,097,973.97	3,097,973.97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16%	注1
	提供不动产租赁服务	10%	注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70%为纳税基准	1.2%	

注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的规定，本公司自2018年5月1日起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7%和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6%、10%。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国科火字[2016]149号文件，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3年，自2016年11月

21日起连续三年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786.66	3,942.41
银行存款	2,014,975.75	429,263.95
合计	2,018,762.41	433,206.36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冻结	0.00	112,700.35
合计	0.00	112,700.35

注释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74,651.00	200,000.00
应收账款	44,217,229.87	39,396,127.13
合计	44,691,880.87	39,596,127.13

（一）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74,651.00	200,000.00
合计	474,651.00	2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897,197.03	
合计	29,897,197.03	

（二）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685,206.47	97.14	3,467,976.60	7.27	44,217,229.8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06,452.20	2.86	1,406,452.20	100.00	0.00
合计	49,091,658.67	100.00	4,874,428.80	—	44,217,229.87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082,724.62	97.84	2,686,597.49	6.38	39,396,127.1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7,799.90	2.16	927,799.90	100.00	0.00
合计	43,010,524.52	100.00	3,614,397.39	—	39,396,127.13

2. 应收账款分类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0,726,283.14	2,036,314.16	5.00
1—2年	4,245,005.78	424,500.58	10.00
2—3年	1,918,891.23	575,667.37	30.00
3—4年	701,450.66	350,725.33	50.00
4—5年	64,032.49	51,225.99	80.00
5年以上	29,543.17	29,543.17	100.00
合计	47,685,206.47	3,467,976.60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60,031.41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天津市盛世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949,229.10	10.08	308,117.20
江苏佳饰家新材料有限公司	4,318,512.00	8.80	247,461.46
SIAMPAPERDECORCOLTD(泰国)	3,730,718.28	7.60	215,925.60
浙江优力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4,210,000.00	8.58	184,319.33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沈阳彩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3,238,683.00	6.60	161,934.15
合计	20,447,142.38	41.66	1,117,757.74

注释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220,255.88	68.96	2,423,672.38	74.17
1至2年	810,247.01	17.35	555,708.14	17.00
2至3年	355,105.82	7.61	41,996.93	1.29
3年以上	283,967.54	6.08	246,461.54	7.54
合计	4,669,576.25	100.00	3,267,838.9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浙江万邦浆纸集团有限公司	2,669,718.90	57.17	1年以内	尚未结算
安德里茨(中国)有限公司	275,534.00	5.90	2至3年	尚未结算
枣庄市汉森造纸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251,461.54	5.39	3年以上	尚未结算
浙江合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46,356.32	3.13	1至2年	尚未结算
衢州市捷海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5,178.59	0.11	1至2年	尚未结算
合计	3,348,249.35	71.70	—	—

注释 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39,000.00	47.03	1,439,000.00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20,472.92	52.97	133,545.69	8.24	1,486,927.2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059,472.92	100.00	1,572,545.69	—	1,486,927.23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10,959.42	100.00	208,524.25	6.49	3,002,435.1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210,959.42	100.00	208,524.25	6.49	3,002,435.17

2.其他应收款分类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孔德强	1,439,000.00	1,439,000.00	100.00	回收可能性较小
合计	1,439,000.00	1,439,000.00	—	—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584,032.13	29,201.61	5.00
1—2年	1,035,440.79	103,544.08	10.00
4—5年	1,000.00	800.00	80.00
合计	1,620,472.92	133,545.69	—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64,021.44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收暂付	2,082,348.02	2,279,733.96
押金	500,945.00	500,945.00
其他	182,009.08	16,300.00
借款	51,008.93	195,321.20
代扣代缴	209,592.11	96,036.26
备用金	33,569.78	122,623.00
合计	3,059,472.92	3,210,959.42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二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孔德强	暂收暂付	1,439,000.00	1-2年	47.03	1,439,000.00
恒盛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500,000.00	1-2年	16.34	50,000.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合计	—	1,939,000.00	—	63.37	1,489,000.00

注释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640,593.46		12,640,593.46	4,878,016.84	161,969.26	4,716,047.58
在产品	1,408,927.82		1,408,927.82	61,389.54	61,389.54	0.00
库存商品	21,476,818.60	523,448.25	20,953,370.35	18,745,320.46	8,900,226.90	9,845,093.56
合计	35,526,339.88	523,448.25	35,002,891.63	23,684,726.84	9,123,585.70	14,561,141.14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1,969.26				161,969.26		0.00
在产品	61,389.54				61,389.54		0.00
库存商品	8,900,226.90				8,376,778.65		523,448.25
合计	9,123,585.70				8,600,137.45		523,448.25

注释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4,559,875.06	1,031,544.24
合计	4,559,875.06	1,031,544.24

注释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按成本计量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龙游县昊诚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2.00	2,000,000.00			2,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账面余额		
合计	—	2,000,000.00		2,00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龙游县吴诚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注释 8.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及折旧	70,642,057.22	96,126,788.52
合计	70,642,057.22	96,126,788.52

（一）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9,085,418.67	113,194,357.89	2,073,460.74	3,113,538.22	157,466,775.52
2. 本期增加金额	735,990.46	5,210,711.31		1,239,213.60	7,185,915.37
购置		2,291,469.74		1,239,213.60	3,530,683.34
在建工程转入	735,990.46				735,990.46
其他转入		2,919,241.57			2,919,241.57
3. 本期减少金额	803,412.79	19,963,827.22		15,000.00	20,782,240.01
处置或报废	803,412.79				803,412.79
重分类转出		19,963,827.22		15,000.00	19,978,827.22
4. 期末余额	39,017,996.34	98,441,241.98	2,073,460.74	4,337,751.82	143,870,450.88
二. 累计折旧					0.00
1. 期初余额	9,026,433.37	47,905,318.94	1,964,756.86	2,443,477.83	61,339,987.00
2. 本期增加金额	2,490,486.18	15,865,467.64	56,571.97	492,172.59	18,904,698.38
重分类					0.00
本期计提	2,490,486.18	15,865,467.64	56,571.97	492,172.59	18,904,698.38
3. 本期减少金额	76,237.89	6,873,512.71	51,541.12	15,000.00	7,016,291.72
处置或报废	76,237.89		51,541.12		127,779.01
重分类		6,873,512.71		15,000.00	6,888,512.71
4. 期末余额	11,440,681.66	56,897,273.87	1,969,787.71	2,920,650.42	73,228,393.66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577,314.68	41,543,968.11	103,673.03	1,417,101.40	70,642,057.22
2. 期初账面价值	30,058,985.30	65,289,038.95	108,703.88	670,060.39	96,126,788.52

2. 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24,386,034.65	5,011,907.83		19,374,126.82	
合计	24,386,034.65	5,011,907.83		19,374,126.82	

注释 9.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5,641,882.44	0.00
合计	15,641,882.44	0.00

(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号纸机压榨液压控制系统	245,689.66		245,689.66			
1 号机白水回收项目	1,343,195.00		1,343,195.00			
2 号机技改项目	13,970,612.50		13,970,612.50			
零星工程	82,385.28		82,385.28			
合计	15,641,882.44		15,641,882.4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 少	期末余额
1 号纸机压榨液压控制系统		245,689.66			245,689.66
1 号机白水回收项目		1,343,195.00			1,343,195.00
2 号机技改项目		13,970,612.50			13,970,612.50
职工活动中心		735,990.46	735,990.46		0.00
零星工程		82,385.28			82,385.28
合计		16,377,872.90	735,990.46		15,641,882.44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1号纸机压榨液压控制系统	31.00	79.25	90.00				自有资金
1号机白水回收项目	625.70	22.12	40.00				自有资金
2号机技改项目	633.50	13.90	30.00				自有资金
职工活动中心	75.00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零星工程							自有资金
合计							

注释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118,690.00		12,118,69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5,000.00	15,000.00
重分类转入		15,000.00	15,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2,118,690.00	15,000.00	12,133,690.00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938,990.64		1,938,990.64
2. 本期增加金额	242,373.84	15,000.00	257,373.84
本期计提	242,373.84		242,373.84
重分类转入		15,000.00	15,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181,364.48	15,000.00	2,196,364.48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937,325.52		9,937,325.52
2. 期初账面价值	10,179,699.36		10,179,699.36

注释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绿化工程	251,690.80		251,690.8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简易钢棚装修	345,101.50		115,033.80		230,067.70
职工活动中心		73,880.65	73,880.65		
联合机修车间装修		23,076.93	1,282.06		21,794.87
排污费	256,300.00		153,780.00		102,520.00
装修费	53,395.85		53,395.85		
屋面维修		262,135.93			262,135.93
三号机	2,725,798.40			2,725,798.40	
合计	3,632,286.55	359,093.51	649,063.16	2,725,798.40	616,518.50

注释 1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95,750,668.38	64,423,104.11
合计	95,750,668.38	64,423,104.11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0 年	21,785,196.22	21,785,196.22	
2021 年	2,123,799.48	2,123,799.48	
2022 年	40,514,108.41	40,514,108.41	
2023 年	31,327,564.27		
合计	95,750,668.38	64,423,104.11	

注释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0.00	4,000,000.00
抵押借款	0.00	7,000,000.00
保证借款	8,800,000.00	58,593,259.71
合计	8,800,000.00	69,593,259.71

注释 14.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0.00	0.00
应付账款	13,360,170.83	23,626,966.57
合计	13,360,170.83	23,626,966.57

(一)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805,547.19	6,811,442.35
材料款	6,801,833.99	16,149,264.07
设备款	752,789.65	666,260.15
合计	13,360,170.83	23,626,966.57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杭州润源不锈钢有限公司	991,920.00	未结算
江苏金呢工程织物股份有限公司	398,431.36	未结算
合计	1,390,351.36	—

注释 15.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896,743.02	4,405,895.79
合计	3,896,743.02	4,405,895.79

注释 16.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443,215.36	8,180,825.33	8,860,148.15	1,763,892.5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22,276.37	622,276.37	
合计	2,443,215.36	8,803,101.70	9,482,424.52	1,763,892.5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43,215.36	7,174,264.61	7,853,587.43	1,763,892.54
职工福利费		291,129.25	291,129.25	
社会保险费		433,891.49	433,891.49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343,324.88	343,324.88	
工伤保险费		69,108.78	69,108.78	
生育保险费		21,457.83	21,457.83	
住房公积金		163,040.00	163,04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8,499.98	118,499.98	
合计	2,443,215.36	8,180,825.33	8,860,148.15	1,763,892.5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600,818.54	600,818.54	
失业保险费		21,457.83	21,457.83	
合计		622,276.37	622,276.37	

注释 17.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产税	173,461.86	
土地使用税	224,000.00	
印花税	2,843.50	993.34
合计	400,305.36	993.34

注释 18.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34,952.93	117,564.93
其他应付款	135,374,893.69	14,585,179.95
合计	135,509,846.62	14,702,744.88

(一)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34,952.93	117,564.93
合计	134,952.93	117,564.93

(二)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拆借款	2,708,192.01	13,713,192.01
往来款	131,100,320.74	628,633.22
暂收暂付	1,566,380.94	243,354.72
合计	135,374,893.69	14,585,179.95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俞全军	2,708,192.01	未结算
合计	2,708,192.01	

注释 19.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968,443.92		193,688.78	774,755.14	详见表 1
合计	968,443.92		193,688.78	774,755.14	

1.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 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注 1]	350,000.00		70,000.00		280,000.00	与资产相关
收污水处理设施技巧项目补助[注 2]	219,512.19		43,902.44		175,609.75	与资产相关
造纸产业装备优化提升工程专项补助[注 3]	260,526.32		52,105.26		208,421.06	与资产相关
收 15 年工业企业技改补助资金[注 4]	138,405.41		27,681.08		110,724.3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68,443.92		193,688.78		774,755.14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中，计入其他收益 193,688.78 元。

2. 递延收益的其他说明

注 1：2012 年 12 月 18 日，根据《关于申报 2012 年度地方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发展资金补助项目的通知》（浙财企[2011]380 号），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8 日收到政府补助 70 万，计入递延收益，按 10 年摊销，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70,000.00 元。

注 2：取得收污水处理设施技巧项目补助的文件，文件中的专项资金分配使用备案表中项目主要内容为建设二套无机碳化硅膜白水处理系统，应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该处理系统与 1 号生产线相关，由于 1 号生产线于 2012 年 12 月开始使用，预计使用 10 年，该递延收益在 1 号线剩余的折旧年限内进行摊销，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43,902.44 元。

注 3：取得造纸产业装备优化提升工程专项补助的申报文件，根据文件内容，补助主要用于弥补 1 号生产线的改造。1 号生产线于 2012 年 12 月开始使用，预计使用 10 年，该递延收益在 1 号线剩余的折旧年限内进行摊销，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52,105.26 元。

注 4：取得 15 年工业企业技改补助资金的相关文件以及企业在申报时使用的明细表，根据文件内容，补助主要用于弥补 1 号生产线的改造。1 号生产线于 2012 年 12 月开始使用，计使用 10 年，该递延收益在 1 号线剩余的折旧年限内进行摊销，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27,681.08 元。

注释 20.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9,570,000.00						109,570,000.00

注释 21.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228,565.15			17,228,565.15
合计	17,228,565.15			17,228,565.15

注释 22.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8,709,017.26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8,709,017.26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327,564.27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为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优先股股利		
对其他股东的分配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0,036,581.53	

注释 2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646,741.25	44,986,523.25	85,096,713.36	105,014,026.97
其他业务	14,090,130.75	11,891,741.04	1,582,191.80	3,271,770.66
合计	60,736,872.00	56,878,264.29	86,678,905.16	108,285,797.63

注释 24.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167.86	140,036.90
教育费附加	27,100.71	84,022.1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067.14	56,014.75
房产税	346,923.71	346,923.70
土地使用税	448,000.00	640,000.00
印花税	14,511.66	31,012.09
合计	899,771.08	1,298,009.57

注释 25.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0.00	446,262.52
广告宣传费	0.00	7,095.00
差旅费	35,108.58	64,891.73
车辆费	800.00	16,328.28
业务招待费	1,198.00	298,818.00
运费	1,200,000.00	2,392,659.17
外销费用	0.00	1,383,900.16
合计	1,237,106.58	4,609,954.86

注释 26.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	13,402,447.90	6,503,576.49
职工薪酬	3,574,689.52	5,817,273.16
业务招待费	191,624.52	315,454.00
差旅费	204,821.03	296,204.99
无形资产摊销	242,373.84	242,373.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77,452.97	1,506,170.05
办公费	150,373.07	108,030.23
汽车费用	88,041.30	438,628.16
中介费用	1,518,725.07	779,181.95
其他	318,302.55	1,653,845.33
装修费	366,741.21	1,188,514.90
劳务费	6,479.05	300,113.00
合计	21,142,072.03	19,149,366.06

注释 27.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装饰原纸防粘缸技术的研究与开发		830,744.35
装饰原纸高效生产技术的研究与开发		793,212.72
色牢度装饰原纸的研究与开发	1,086,858.63	701,655.80
防龟裂装饰原纸的研究与开发	755.00	772,361.10
低成本装饰原纸的研究与开发	755.00	
高覆盖性装饰原纸的研究与开发	2,153,336.32	
钛白粉的留着技术的研究与开发	2,657,091.47	
提高装饰原纸的形稳定性的技术研究	1,017,397.87	
提高装饰原纸耐折性能的工艺研究与开发	907,681.17	
合计	7,823,875.46	3,097,973.97

注释 28.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592,484.05	4,199,996.02
减：利息收入	681.67	
汇兑损益	61,205.80	-268.68
银行手续费	29,850.05	746,438.64
合计	4,682,858.23	4,946,165.98

注释 29.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624,052.85	-1,575,393.38
存货跌价损失		8,734,783.79
合计	2,624,052.85	7,159,390.41

注释 30.其他收益**1.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66,398.01	988,516.91
合计	766,398.01	988,516.91

2.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注 1]	70,000.00	70,000.00	与资产相关
收污水处理设施技巧项目补助[注 1]	43,902.44	43,902.44	与资产相关
造纸产业装备优化提升工程专项补助[注 1]	52,105.26	52,105.26	与资产相关
收 15 年工业企业技改补助资金[注 1]	27,681.08	27,681.08	与资产相关
龙游县创新券政策[注 2]	27,187.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在线监控运维补助[注 3]	51,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五批专家工作站经费补助[注 4]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节水型补助款[注 5]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奖励[注 6]	257,117.00		与收益相关
学费补助[注 7]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注 8]	17,905.23		与收益相关
招聘会补助[注 9]	14,500.00		与收益相关
引智经费[注 10]	45,000.00		与收益相关
龙游县创新券政策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亩产税收达标给予退税奖励		512,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新政		1,000.00	与收益相关

龙游县专利示范企业		22,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29,828.1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66,398.01	988,516.91	

3.其他收益说明

注 1：相关文件说明详见注释 19.递延收益。

注 2：根据《中共龙游县委、龙游县人民政府 关于促进工业经济转型跨越发展若干意见》（县委[2016]139 号），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2 日收到政府补助 27,187.00 元将其作为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注 3：根据《2016 年度龙游县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刷卡排污系统运行维护资金补助公示》，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收到政府补助 51,000.00 元将其作为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注 4：根据《衢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组织开展衢州市专家工作站年度和周期考核工作的通知》（衢市人社专[2018]176 号），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收到政府补助 100,000.00 元将其作为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注 5：根据《中共龙游县委、龙游县人民政府 关于促进工业经济转型跨越发展若干意见》（县委[2016]139 号），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收到政府补助 50,000.00 元将其作为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注 6：根据《中共龙游县委、龙游县人民政府 关于促进工业经济转型跨越发展若干意见》（县委[2016]139 号），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收到政府补助 257,117.00 元将其作为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注 7：根据《关于举办制浆造纸专业成人大专学历班的通知》（龙人社[2014]59 号），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收到政府补助 10,000.00 元将其作为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注 8：根据《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工作的通知》（龙人社[2015]75 号），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9 日收到政府补助 17,905.23 元将其作为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注 9：根据《关于近期开展赴外校园招聘活动的通知》（龙人社[2018]89 号），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2018 年 11 月 29 日、2018 年 12 月 27 日收到政府补助 3,000.00 元、7,500.00 元、4,000.00 元共计 14,500.00 元将其作为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注 10：根据《关于申报 2017 年度人才津贴（补助、补贴）及奖励的通知》（龙人社[2017]99 号），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收到政府补助 45,000.00 元将其作为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注释 31.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0.00	1,805,475.45
合计	0.00	1,805,475.45

注释 32.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	3,206,801.14	0.00	3,206,801.14
其他	540.00	0.00	540.00
合计	3,207,341.14	0.00	3,207,341.14

注释 33.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27,174.90		727,174.90
其他	23,000.00	24,492.68	23,000.00
合计	750,174.90	27,492.68	750,174.90

注释 34.所得税费用**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0.00
递延所得税费用		0.00
合计		0.00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1,327,564.2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699,134.6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405,083.8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74,236.83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880,185.99
所得税费用	0.00

注释 35.现金流量表附注**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款利息收入	681.67	23,359.73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572,709.23	794,828.1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9,750,363.07	12,915,741.79
其他	1,084,750.30	0.00
合计	11,408,504.27	13,733,929.6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9,373,597.64	12,529,858.06
研发费用	6,517,456.51	1,656,327.12
办公费	82,556.15	108,030.23
手续费及其他	775,115.03	2,278,259.79
运输费	1,298,902.50	2,392,659.17
业务招待费	192,822.52	614,272.00
劳务费	6,479.05	300,113.00
差旅费	239,929.61	361,096.72
审计顾问费	1,518,725.07	779,181.95
外销费用	0.00	1,383,900.16
装修费	366,741.21	1,188,514.90
合计	20,372,325.29	23,592,213.10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关联方借款	164,724,814.23	
合计	164,724,814.23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关联方借款	23,919,776.62	
合计	23,919,776.62	

注释 3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327,564.27	-58,561,253.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24,052.85	7,159,390.4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904,698.38	13,747,457.19
无形资产摊销	242,373.84	242,373.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49,063.16	1,506,170.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7,174.9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702,373.46	4,223,087.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441,750.49	19,830,798.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95,801.26	44,506,197.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393,004.50	-22,231,292.92
其他		-193,688.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08,383.93	9,689,239.6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18,762.41	320,506.0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0,506.01	3,698,905.8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98,256.40	-3,378,399.8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018,762.41	320,506.01
其中：库存现金	3,786.66	3,942.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14,975.75	316,563.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8,762.41	320,506.0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2,700.35

注释 37.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10	6.8632	21.14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598,193.82	6.8632	4,105,523.79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持 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 权比例(%)
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省衢州市	制造生产	40,000.00	54.7595	54.7595

(二)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浙江万邦浆纸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合营方的实际控制人
浙江亿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合营方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龙游县昊诚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三)关联方交易**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万邦浆纸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	16,004,056.04	
浙江亿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采购	20,170,734.94	
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	20,842.02	
合计		36,195,633.00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亿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销售	1,377,313.59	
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	16,320.69	
合计		1,393,634.28	

3.关联担保情况**(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 行完毕
龙游县昊诚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2,800,000.00	2018-6-20	2019-6-11	否
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龙游县昊诚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8-6-15	2019-6-11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合计	8,800,000.00	—	—	—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拆入资金说明：

本公司本期与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发生资金往来，期初应付贷方余额 0.00 元，本期借方发生额 10,239,600.00 元，本期贷方发生额 82,131,617.60 元，期末应付贷方余额 71,892,017.60 元。本期按约定利率应收取资金占用费 504,387.30 元，计入财务费用。

本公司本期与浙江亿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发生资金往来，期初应付贷方余额 0.00 元，本期借方发生额 22,419,776.62 元，本期贷方发生额 81,093,196.63 元，期末应付贷方余额 58,673,420.01 元。本期按约定利率应收取资金占用费 632,999.98 元，计入财务费用。

本公司本期与浙江华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发生资金往来，期初应付贷方余额 0.00 元，本期借方发生额 1,500,000.00 元，本期贷方发生额 1,500,000.00 元，期末应付贷方余额 0.00 元。本期按约定利率应收取资金占用费 18,143.13 元，计入财务费用。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浙江万邦浆纸集团有限公司	2,669,718.90			
应付账款					
	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11,529.38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华邦古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71,892,017.60	
	浙江亿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58,673,420.01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27,174.9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6,398.0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3,206,801.14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46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3,534.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740,029.61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84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26	-0.29	-0.29

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